

致：西貢區議會
主席及全體委員

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三日(星期二)
西貢區議會全體會議上提出的動議
「要求當局於下一輪政制發展諮詢中，
採納以公民提名為其中一種行政長官選舉提名方式」

香港將於 2017 年普選真正屬於港人的特首，要選出一個有廣泛代表性的特首，提名機制亦必須有效讓港人認同的候選人參選。因此，能如實反映大多數人意願的公民提名在提名機制上必不可少。

我們認為政改不單改變香港的政治發展方向，亦同時影響香港所有事務。獲廣泛香港人認同的候選人既能減少香港的內部爭議，亦能同時團結港人，共同為香港的前途努力。相反，若已在提名機制上篩選個別候選人，扭曲港人意願，只會讓日漸尖銳的社會矛盾白熱化，對香港百害而無一利。

我們認為政改事關重大，屬於七百萬港人的大事，提名機制必須如實反映港人意願，因此政改諮詢需要包括公民提名。

動議措辭：「要求當局於下一輪政制發展諮詢，
採納以公民提名為其中一種行政長官選舉提名方式」



動議人：張國強議員



梁里議員



鍾錦麟議員



和議人：范國威議員

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